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国卫医研函〔2024〕195号

关于召开“医疗器械管理提升项目第十四期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国医疗机构医疗器械合理、安全、有效地使用，提高医疗器械管理水平，经研究，我单位拟定于2024年11月7-9日在广东省广州市召开“医疗器械管理提升项目第十四期高级研修班”。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组织

主办单位：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承办单位：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协办单位：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深圳市人民医院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二、会议内容

（一）医疗器械管理相关政策介绍；

- (二) 医疗器械安全风险管理工作实践分享;
- (三) 医疗器械质量控制的理论与实践;
- (四) 医保制度改革下的医用耗材管理;
- (五) 医疗器械临床使用评价方法和实践;
- (六) 医疗器械消毒灭菌质量管理与应用等。

三、会议形式

以线下理论授课为主，为期三天。授课讲者涵盖国内知名医院管理及医学工程领域专家。

四、会议时间及地点

(一) 会议时间。

2024年11月7-9日。11月6日(周三)全天报到，11月9日(周六)离会。

(二) 会议地点。

广州南湖假日酒店(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路320号,电话:18320149140)。

五、参会人员

(一) 医院院长及主管医疗器械相关工作的分管院长;

(二) 医疗机构医务部(科)、医疗器械管理部(科)、采购部门、信息部(科)、院感科等相关科室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三) 从事基于真实世界证据的医疗器械临床使用评价相关工作的人员。

六、学分和证书授予

全程参加学习并考试合格的学员将授予“精益医工”理论学习培训合格证书和国家级继续教育 I 类学分 6 分。

七、报名及缴费

（一）报名。

1. 本次学习班拟招收学员 300 人。

2. 网络报名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0 日-11 月 7 日。有意参加学习班的学员，请微信扫描“精益医工培训”微网站二维码或通过电脑 PC 端报名链接进入“参会报名”模块，注册后根据指引进行报名并缴费。

（二）缴费。

每位参加学习人员需交纳培训费 1800 元（医疗器械临床使用管理规范基地及规范培育基地的参会学员经系统审核通过后需交纳培训费 1000 元），包含讲课费、资料费和餐费（见附件 1）。

八、其他事项

（一）培训期间采用每日一签，每日一考形式，学员不得旷课、请假。

（二）学员可选择会议酒店住宿（会议协议酒店），也可自行选择周边其他酒店住宿。如需入住会议酒店，请提前扫码预订（见附件 2）。

（三）学员可提前关注“医疗器械管理项目”微信公众号

(见附件3)，关注相关培训动态。

九、联系方式

(一) 医院研究所。

联系人：医疗质量管理研究部 张炳珍 杜利

联系电话：010-81138539、8552

(二)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联系人：崔老师

联系电话：020-62787869

(三) 酒店。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18320149140

附件：1. 报名路径及开票事宜

2. 酒店预订二维码

3. “医疗器械管理项目”微信公众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2024年10月9日



附件 1

报名路径及开票事宜

一、报名路径

1. “精益医工培训” 报名微网站二维码



2. 电脑 PC 端报名链接

<http://jyvgpx-m14.i-conference.org>

二、开票事宜

(一) 开票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统一提供电子发票，内容为培训费/会议费，请在缴费时选择缴费方式后，认真填写发票抬头、税号、邮箱、联系人和手机号码；

(三) 开票流程。

通过支付宝和微信支付、银行转账交费学员可按照以下顺序开具发票：

1. 登陆注册平台点击“个人中心”；
2. 点击参会注册，扫描缴费系统二维码；
3. 缴费系统中点击个人中心，选择订单(已付款订单)；
4. 开发票，填写信息并提交。

附件 2

酒店预订二维码



附件 3

“医疗器械管理项目” 微信公众号

